

津門文藝叢書 JinmenWenyiCongshu

詩歌創作藝術淺談

田師善 著

中國華僑出版公司

目 录

一、什么是诗	(1)
二、诗与现实	(8)
三、诗与感情	(16)
四、诗与想象	(26)
五、诗的意境创造	(38)
六、诗的构思之一——深与新	(51)
七、诗的构思之二——精与巧	(61)
八、诗的表现手法之一——比喻	(71)
九、诗的表现手法之二——象征	(81)
十、诗的表现手法之三——通感	(89)
十一、诗的表现手法之四——比拟	(97)
十二、诗的表现手法之五——意象组合	(107)
十三、诗的语言之一——“诗家语”	(116)
十四、诗的语言之二——“醉中语”	(126)

十五、诗的语言之三——音乐美	(137)
十六、诗的语言之四——色彩美	(154)
十七、诗的语言之五——单纯美	(164)
十八、诗歌的含蓄美	(175)

一、什么是诗

诗和其它文学样式一样，是现实生活之形象的、审美的反映。形象地反映，有别于哲学、历史、经济学等社会科学；审美地反映，是说文学形象中蕴含着作家对生活的认识与审美评价。这是就文学作品与非文学作品的区别而言。诗，是文学中的文学。除了要求具备一般文学作品的特点之外，还有它自己的特点。

那么，究竟什么是诗？诗的本质特征是什么？这却是一个很难用几句话说清楚的问题。

古今中外，对于诗的解释和为诗下的定义，不可胜数。但众说纷纭，至今没有一个统一的、众所公认的诗的定义。1953年，何其芳同志在一次关于诗歌的讲演中，曾用以下的一段文字来概括诗歌的艺术特征：

诗是一种最集中地反映社会生活的文学样式，

它饱和着丰富的想象和感情，常常以直接抒情的方式来表现，而且在精炼与和谐的程度上，特别是节奏的鲜明上，它的语言有别于散文的语言。

何其芳：《关于写诗和读诗》

这一段话，接触到了诗歌的艺术特征，也大体上说出了诗与其他文学样式的区别。正因如此，在较长一段时间里，何其芳同志的这一解释，为不少人所袭用。这里，我以何其芳同志的这一解释为依据，作一些补充说明和进一步的探讨，这或许有利于我们更好地把握诗歌艺术的本质。

“诗是一种最集中地反映社会生活的文学样式”，这是就诗的内容、诗反映现实生活的特点来说的。其实，任何文学样式，小说也好，散文也好，戏剧也好，在反映现实生活时，都是要求集中与概括的。那么，诗歌与其他文学样式在反映现实生活上有什么不同呢？何其芳同志把它归结到一个“最”字上。他说：“无论就题材上还是写作方法上说，集中是文学艺术共有的特点，然而，以诗为最。”这一说法当然也有一定的道理，尽管“集中地反映”，与“最集中地反映”仅是程度的差别，但程度的差别也是差别，所以它在一定程度上，也能揭示诗歌的一些特点。我们可以举出大量的例子来

说明诗是“最集中地反映社会生活的文学样式”。例如有人就以毛泽东同志的《七律·长征》为例来说明这一点。反映二万五千里长征这一伟大革命壮举的文学作品，我们可以举出长篇小说、多幕话剧和歌剧、长篇报告文学和革命回忆录，但毛泽东同志的《七律·长征》却只用了八句诗，五十六个字，这难道不能证明诗是“最集中地反映社会生活的文学样式”吗？这难道不能说明诗是最精炼的一种语言艺术形式吗？

但是，仅仅从“最集中”这个角度来认识诗歌反映现实生活的特点是很不够的。“集中地反映”与“最集中地反映”，只是量的差别，它不能揭示在反映现实生活上，诗歌与小说等文学样式在方式方法上的差异，而事实上这种差异是存在的，只有揭示出这种差异，才能讲清楚诗歌艺术的本质特征，才能把诗歌与其他文学样式真正区别开来。

诗歌反映现实生活与小说等样式最大的不同就在于：小说侧重于客观地描述现实生活的 真实图景，作家对现实生活的感受，包括认识、评价和感情倾向，是熔铸在他所描绘的生活图景之中。而诗则不然，它侧重于表现诗人对客观世界的 主观感受。诗也以客观现实生活为素材，但不要求直接描绘现实生活的画卷，不要求“细节描写的真实性”

以及创造“典型环境中的典型人物。”诗中反映的客观世界的图景也，大都是经过诗人主观感受改造了的，是为更好地表现其主观感受而熔铸的。“诗言志。”（《尚书》）“诗者，志之所之也，在心为志，发言为诗，情动于中而形于言。”（《诗大序》）“诗者，吟咏性情者也。”（严羽：《沧浪诗话》）“诗是凭着热情活活地传达给人心的真理”“是强烈感情的富于想象力的表达方式。”（华滋华斯）以上这些说法，如果做为诗的定义来看，当然是不完整、不全面的，但却共同地说出了诗歌以抒发诗人内心感受为主这一特点。我觉得，抓住了这一点，才是抓住了诗与其他文学样式的最主要的区别。这样说，并不意味着诗是纯主观的产物，也不意味着诗可以不反映现实生活，而只是说，它反映现实生活的方式方法不同，诗是以更直接地表现诗人对现实生活的感受来反映现实和干预现实的。就拿《七律·长征》来说吧，开头两句“红军不怕远征难，万水千山只等闲”，概括地写红军的英雄气概，开门见山，点破主题，直接抒发了诗人对长征的认识与评价。中间四句，两句写爬山（“五岭逶迤腾细浪，乌蒙磅礴走泥丸。”），两句写涉水（“金沙水拍云崖暖，大渡桥横铁索寒。”），却不重在客观地描绘真实图景，再现英雄形象，而重在突现革命者气

吞山河的精神面貌。这种英雄气概，既是红军战士的，更是诗人自己的。而作者用“腾细浪”、“走泥丸”两个比喻，把爬越险峻的高山形容得那么轻巧，显然是带有浪漫主义色彩的，和下面两句中的“云崖暖”、“铁索寒”，实际上都侧重于写诗人对长征的独特感受。最后两句“更喜岷山千里雪，三军过后尽开颜”，以革命乐观主义精神烛照全篇，从一个“喜”字可以看出，诗人仍是着重于表现主观的情绪，而不在于反映过雪山的具体情景。由此可见，作者并不是想在这短短的八句诗中去反映二万五千里长征的历史画卷，那是长篇小说的任务。诗就是诗，它不能代替其他文学样式。《七律·长征》侧重表现的，则是诗人对长征的认识、评价以及被这一革命壮举激发起来的革命激情。文学作品都是通过具体的活生生的形象反映生活，而诗歌，由于侧重于表现诗人对现实的主观感受，诗歌中的形象也就带有浓重的主观色彩。这是诗歌在反映现实生活上不同于其他文学样式的最主要的特点。

诗歌“饱和着丰富的想象和感情，常常以直接抒情的方式来表现”。这是何其芳同志概括的诗歌的第二个特点。的确，丰富的想象与充沛的感情，像诗歌的两个翅膀；没有想象，没有感情，便没有诗。但是，其他文学样式也是需要想象和感情的，

甚至也可以说，离开想象与感情，也便没有文学。所以何其芳同志还说，诗歌“常常以直接抒情的方式来表现。”这样就把诗与其他文学样式的区别说得更清楚了一些。不过还有必要做进一步的阐明，诗歌要求丰富的想象与充沛的感情，并常常以直接抒情的方式来表现，这是与诗歌侧重于表现诗人对现实生活的感受这一特点密切相关的。诗侧重于主观的抒发，而不侧重于客观的反映，因此，主观抒情性也就成为诗歌的重要特点。小说、戏剧等作品是把作者的爱憎寓于情节与人物之中，作品中的人物与故事有其发展的内在逻辑，作者也很少直接出面抒发自己的感情。而诗则相反，可以直抒胸臆。诗也要求情景交融，有情无景是不可取的，但却是以情为经，以情感的线索把艺术的形象和画面串联起来。“情动于中而形于言”，没有“情动于中”，就无所谓“形于言”，也就没有诗。

“在精炼与和谐的程度上，特别是在节奏的鲜明上，它的语言有别于散文的语言。”这是何其芳同志谈到的诗歌语言的特点。诗，是最高的语言艺术。如果说语言是文学的主要工具的话，那么，诗歌对语言工具的要求是更为严格的。因为诗歌要求最集中地反映现实生活，并侧重于内心感受的表现和主观情感的抒发，更注重以情感人，因此，诗歌

的语言就要求更形象、更含蓄、更精炼、更富有音乐性。关于诗的语言，还要进一步具体论述，这里就不多说了。

综上所述，我们是否可以这样说：诗是以形象化的手段，以富有音乐性的语言，集中地直接地抒发诗人对现实生活的独特感受和强烈感情的一种最精炼最富感染力的艺术形式。

二、诗与现实

我在前面谈到诗歌的艺术特征的时候，强调了诗歌侧重于表现诗人对客观世界的感受，强调了诗歌重在主观的表现，而不重于客观世界的描述；但同时也指出，这并不意味着诗歌可以不去反映现实生活，更不意味着诗歌是诗人纯主观的产物。尽管我们强调了诗歌侧重于主观的表现这一特点，但还是认为现实生活是诗的源泉，“深厚的生活才是诗歌最肥美的土壤”（臧克家：《学诗过程中的点滴经验》）。这是因为：第一、存在决定意识。我们说诗歌侧重于诗人主观的表现，这“主观”不是先验存在的东西，而是指诗人对客观世界的感受。诗人把这种感受以诗的形式抒发出来，是对现实的发言，实际上也就是曲折地反映了现实生活。诗人如不接触现实生活，也就不会有什感受。一个生活在“象牙之塔”里的诗人，他的思想会变得苍白，感情会变得麻木脆弱，激不起火花，他也就

很难写出好诗。老诗人艾青说：“生活实践是诗人在经验世界里的扩展，诗人必须在生活实践里吸取创作的源泉。”“愈丰富地体味了人生的，愈能产生真实的诗篇。”（《诗论》）这就要求诗人关注现实生活，开阔自己的眼界，丰富自己的阅历，在生活实践中不断加强对现实的认识与感悟。第二、在诗歌创作中，诗人对现实生活的感受，需要通过形象来表现，而不是直白地说明。而能够熔铸形象的材料，只有在活生生的现实世界中才能获得。虽然诗歌作品不必象小说那样细致地描绘生活图景，但诗却要求在生活的矿藏里做更精细的提炼，象砂里淘金一样，选择和熔铸最有表现力的意象。因此，诗人同样需要有丰富的生活阅历，经多见广，才能得心应手。现实生活不仅是酿造诗意诗情的温床，也是为诗歌提供形象材料的宝库。为了说明这个问题，让我们看看梅绍静的《日子是什么》这首诗：

日子是散落着泥土的小蒜和野葱儿
是一根根蘸着水搓好的麻绳

是四千个沉寂的黑夜
是驴驮上木桶中撞击的水声

日子是雨天吱吱响着的杨木门轴
忽明忽暗地转动我疲惫的梦境

日子是一个含在嘴里止渴的青杏儿
是山塬上烈日下背麦人的剪影

日子是那密密的象把伞似的树荫
正从我酸痛的胳膊上爬进地垄

日子是储存着清甜思绪的水罐儿
正倒出汗水和泪水来哽塞我的喉咙

这首诗写于1984年。女诗人梅绍静，曾插队在延安的农村中生活了十多年。开始写这首诗的时候，她是先有了题目，意在写自己在农村的日子是怎么过的，所以每一行诗里都有她自己的影子。但在修改时，她意识到了自己只是一个“短期来客”，而农民“才是这些日子的长久享有者”。于是，他把诗“改得有了新的含义，那新的含义就是农民的命运了”。“日子是这么原始的劳动，是这么漫无休止的辛苦，是这么蒙昧无知地行进。这是陕北农民特有的吗？也是整个中国，以往多少年农民的命运啊！”诗人的认识加深了，诗的主题升华

了，内涵就更为丰厚了。而所以能有这样的认识与感受，是和她十多年的农村生活分不开的。诗人与农民一起劳动，一起生活，熟悉并且关心着农民的命运，也了解农民的心声，因此她才感到在诗句的背后，似有许多人“唧唧嗡嗡地诉说”。诗人把这首诗的主题的升华，归结为“‘情’顺了，还得说是自己对历史的错误有了自己的认识，是‘理’顺了”；归结为自己“四千个日子的觉醒”。可见，没有那一段生活，她就不可能有如此深刻的感受，和关心农民命运的真挚感情。是十几年的农村生活的体验孕育了这首诗的诗意与诗情。这是其一。其二，这首诗在表现上也有它的特点，诗人以“日子是什么”为题。把没有关联的一些意象贯穿起来，排列起来，虽不加任何说明，却由于精选的细节，都是富有特色、最能表现农村现实生活与农民命运的，所以起了“一以当十”、“画龙点睛”的作用。十二行诗把作者“亲眼见过、亲身经历的那么多日子都装了进去。”诗的意象是鲜明的，那一幅幅立体的生活画面，生动传神，我们似亲眼看到了烈日下背麦人的剪影，蘸着水搓麻绳的女人；听到了杨木门轴的吱吱响声和木桶中撞击的水声。树荫“从我酸痛的胳膊上爬进地垄”，不仅写出了劳动者的苦辛，也使我们有一种生活似乎凝滞不

动，而时间在缓慢的进行。那青杏尽管苦涩，却还要含在嘴里止渴，这既是写实，又是象征。而储存着清甜思绪的水罐儿，倒出的却是汗水和泪水。写到这里，诗人的喉咙不能不哽塞，而读者读完这首诗，也不能不为农村生活的停滞和农民命运的艰辛而动情，从而更加认识到农村经济体制改革的重要性与必要性。而这首诗所以能收到这样的效果，难道不正是因为作者有“四千个日子”的农村生活基础吗？她才能在大量感性材料中，选择出最有表现力的细节，她才能对生活有这样深切感受，从而熔铸出含义深远的意象。

深厚的生活是诗歌最肥美的土壤，这是毫无疑问的。但有了土壤，不一定就能生根、发芽、开花、结果。有些人有丰富的生活经验，却不一定能写出诗来。因为诗并不是现实生活的照抄与翻版。诗是诗人基于对现实生活的深切感受而产生的激情的抒发。因此，做为一个诗歌作者，就有一个怎样对待生活和怎样感受生活的问题。

首先要热爱生活，要有积极的人生态度。对现实生活漠不关心的人，是不会产生激情，也不会发现生活中的诗情的。艾青在《诗论》中说，诗人应该“把每个日子都活动在人世间的悲、喜、苦、乐、憎、爱、忧愁与愤怒里，将全部感情在生活里发

酵，酝酿，才能从心的最深处，流出无比芬芳与浓烈的美酒。”诗人李季结合自己写诗的体会，也一再强调诗人要热爱生活，他认为“谁疏远了生活，谁对生活失去了爱情，谁的创作生命也就终止了。”

（《热爱生活，大胆创造——和同代的同行们谈写作的二三感受》）生活中有美也有丑，有正确也有错误，有代表进步的新生事物，也有代表落后的陈腐事物，所谓热爱生活，并不是说要热爱生活中的一切，这是不言自明的。所谓热爱生活就是要积极地投身到生活实践中去，关心世界大事，关心国家大事，关心人类的命运，关心你周围的一切，用一颗爱心去拥抱生活中一切美好的事物，而对生活中一切丑恶的事物则应怀有强烈的憎恨。爱和恨，是矛盾的统一，有爱才有恨，爱之切才能恨之深。一个有强烈爱憎的人，才谈得上关心生活、热爱生活，才能在生活中产生激情，写出真正的诗篇。

除了要热爱生活，要以积极的态度投入生活之外，诗歌作者还需要学会艺术地感受生活。对生活的感受是人人都会有的，人们生活着，就总会对生活有各种感受与认识，但由于人们的思想水平不同，对生活的感受与认识的深浅也不同；又由于人们的经历与职业等的不同，观察与认识生活的角度有差异，感受的方面也就不同。朱光潜先生曾深

人浅出地举例说明过这个问题。他讲，同一棵古松，木材商人看了，想的是这棵树能做什么材料，值多少钱；植物学家看了，想的可能是这棵树的科属；而画家看了，欣赏的却是这棵古松苍劲挺拔的形象，和不屈不挠的气概。商人注意的是古松的使用价值与交换价值；植物学家注意的是古松的植物学上的分类，是一种科学的抽象；而画家则是以艺术家的眼光，着眼于古松的形象与品格。画家的感受，就是一种艺术感受，即对客观世界的审美的认识与感受。这种艺术感受，也需要对事物进行由表及里、从现象到本质的观察与认识，但却不是进行抽象的概括，而是运用形象思维，注重事物形象的捕捉和美的发现。诗与绘画一样，也是一种艺术创造，同样需要对生活的艺术感受。缺乏艺术感受的能力，就不能发现生活中蕴藏的诗美，即使有丰富的生活经历，也是写不出诗来的。所以说诗人应有敏锐的感觉，应有一双善于发现的慧眼。因为艺术感受，又是一种创造性很强的感受能力，诗人和艺术家，总是以自己的个性特点，以自己的审美方式，来感受现实生活的。诗人如果没有对生活的独特的感受与发现，就写不出构思新颖、有艺术个性的诗来。

总之，诗离不开现实生活的土壤；诗侧重于表现诗人对现实生活的主观感受，而这感受又须是艺